



## 關於「玄奘大師靈骨問題」的我見

李纘錚

先後讀本刊四十二期伍佩琳居士「六榕寺三寶」及四十四期幻生法師「關於玄奘大師靈骨問題」兩篇鴻文，所記所述，有關於佛教文物者至大。捧誦再三，不勝歡喜讚歎。兩位前者為居士，後者是法師，在此迭遭變亂，文物蕩然之時，均能向這方面特加注意，可說是「有心人也」。筆者末學淺識，本不敢狗尾續貂；惟忝屬當年在六榕寺奉迎靈骨者之一人，謹就見聞所及，畧作補充如次：

照伍文所講，六榕三寶係澹歸手卷；遼金佛像；玄公靈骨。但靈骨供養最後，當初未入三寶之列。另有一寶是漢朝玉圭，與前二者同為鎮寺之寶，經江霞公太史（名孔殷，入民國後以遺老自居，縱情詩酒，好食蛇。晚年皈依佛戒殺，其厨子轉業酒樓，故市招用太史蛇宴為號召）鑑定，亦認為稀世奇珍。又據唯識名學者羅時憲教授言，六榕寺另藏有黎簡（清順德人，字簡民，號二樵，十歲能詩。及長，詩書畫並稱三絕）手書閩行金字金剛經，原應為四寶，也因時代及得來均較後未列入，故只稱三寶。抗戰勝利，復員廣州後，筆者曾任廣東省佛教會理事兼主任秘書，會址即在六榕寺內，祇見過三寶和玄奘大師靈骨，從前並不知有黎書金字金剛經。

至於六榕寺供奉玄奘大師靈骨的因緣，是在日本投降之後（確實日期記不得），大約為民國三十五年春天，由黨國故元老胡毅生先生自南京搭機捧回，交給六榕寺供養。舉行典禮之日，廣東省佛教會副理事長張子廉居士，偕同四象弟子在山門迎入大殿，筆者屏息肅立之餘，以站在前列，親眼看見張副理事長在繚繞的檀香煙上虔敬薰手畢，再將玄奘大師靈骨由原裝之錦盒中取

出，移置有蓋小銅香爐內。目觀形狀如拇指頭般大小，顏色焦黃。然後張副理事長加上爐蓋，雙手把小香爐放在佛像橫案中間，大家頂禮膜拜，方告禮成。是日到場記者甚多，咸認為勝緣難逢，眼福不淺，翌晨廣州各報均有詳盡記載。事隔不久，接到國立中山大學來函，說是玄奘大師靈骨有關歷史文物，要求移交該大學保管研究。廣東省佛教會以玄奘大師靈骨等於佛教徒祖先遺骸，誠敬供奉之不暇，何得視作古物研究褻瀆為理由，痛加駁斥，不義正詞嚴，對方無話可說，不了了之。正為此故，由於佛門廣大，寺廟人人可入，再不敢將玄奘大師靈骨供在大殿，以免別生枝節，改歸住持秘密珍藏，與三寶同存一處，不輕示人。伍佩琳居士認作一寶，此固事理之常，似難說他不對。

越二期而有幻生法師的大作，對玄奘大師靈骨問題，詳徵博引，洋洋數千言，引據豐富，考證週詳。使讀友有更進一步的瞭解。尤其是筆者，當初在六榕寺便有一「得見靈骨，此生不虛」之感。直到讀此文之後，才能明瞭

江霞公太史法書

皆大歡喜

抄讀

纘錚先生

大作敬題

江霞公

來龍去脈，實在裨益非淺，內心曷勝佩服。不過對其結論，一則曰：「內明一六」文中所說：『唐三藏靈骨，係被日敵取去，勝利復員，由胡毅生在京，幾經設法取回』，恐怕不是事實。」再則曰：「玄奘大師頂骨發現，有中日文獻記載為證，其事至今，亦僅三十餘年，而當日的見證人，可能尚有健在者，我們也不宜完全抹煞歷史事實真相，而作不實的記述。」似乎對於六榕寺藏有玄奘大師靈骨一事，頗致懷疑，則筆者歎難同意。因同文中段會說：「玄奘大師頂骨，從民國三十一年發現之後，直到勝利前夕，只分為三分：一分在南京，一分在北平，一分在日本。至於內明所載，奘公頂骨分為七處供養，所列其他各處，大概是抗戰勝利以後再分的。再分的其它各處，究竟是由南京塔中分出的，抑係由北平塔中分出的，所記不詳，無從知曉。」足見幻生法師已承認靈骨有分出之事，惟只注重「有關文獻資料」（見同文篇首），而於事實和推理方面，不無忽畧之嫌。

胡毅生先生墨寶

# 文般若

胡毅生先生墨寶

胡毅生

按胡毅生先生為革命元勳，乃弟胡漢民先生之在京加入同盟會，即係由其介紹與國父。抗戰時任國民政府委員，甚受故主席蔣公尊重。他老人家詩書均工，寫曹全碑與乃弟齊名，曾得隋碑，自號隋齋。生平篤信佛法，禪密雙修。十餘年前在台北歸西，遺囑以「火化薄葬，無反攻不能返大陸」十二字訓示其後人。勝利時在南京任內，基於他老人家的宗教信仰，文物嗜好和身份地位，請得玄奘法師靈骨回故里名剎供養，實為極自然之事。何況六榕寺又與他

老人家淵源極深，寺內專設密壇的解行精舍，就是他老人家發起創建以修法的精舍。至其來源，「究竟是由南京塔中分出的；抑係由北平塔中分出的」。甚至鑑於前述中山大學一度向六榕寺索取靈骨之事，筆者聯想所及，原先也許是由中央研究院作為文物保管，亦有些小可能。接收時期的紛亂情形，不少是令人歎息的。筆者雖被胡老先生諍許為忘年交，可惜當年沒有向他請教取得靈骨的經過，故此也「無從知曉」了。然而六榕寺之藏有玄奘法師靈骨則是鐵一般的事實。幻生法師所說：「當日的見證人，可能尚有健在者」。雖然指的是南京塔方面，但六榕寺那部份，筆者就是其中的一個。

身居海外的僑胞，不比在自由中國，要找文獻資料，除自己收存者外，直如登天之難。寫文時只好全憑記憶，奇怪的有時無關宏旨的瑣屑片段，偏偏一清二楚，而大關大節，往往苦思終日，還是不能着一字！例如幻生法師文中所指日本籌建玄奘塔的中心人物之一的水野梅曉，筆者便記起他未出家前原是東京朝日新聞的駐滬特派員，精通漢文。一九二三年東京大地震時，上海各界不念侵畧舊惡，仍然籌集鉅款賑災。後來聽說日人乘亂殺害華僑，國人認為以怨報德，羣情洶湧，集議停止續滙。水野梅曉遂撰文在上海中日各報發表，除表示感激申謝之外，並解釋此是少數浪

## 佛教會

### 開座談會

【專訊】廣東省佛教會，自派員接收偽國際佛教協會華南支部，及六榕寺後，為發展今後會務起見，特于昨午在六榕寺該會內，召集理事會，及全市各寺廟耆老住持，開首次聯席座談會。到會者，有各寺廟耆老住持，和尚，比丘尼，及該會理事等八十餘人，由李理事續錚主席，行禮如儀後，宣布開會理由，高佛乘理事報告該會過去成立以來工作，余監事春華報告過去保障各寺廟法堂法益，廖理事秉熙，黃總幹事榮和報告接收偽國際佛教協會華南支部，及六榕寺等經過，即討論提案，（決議）（一）以本會名義及全省佛教徒電向蔣主席暨本省最高長官致敬。（二）以全市各寺廟法堂住持，聯名電迎理事長盧雲老和尚，副理事長張子廉回粵主持會務。（三）本會還回本市工作，全市各寺廟法堂應參加為本會會員，其未加入本會者，應一律申請登記入會。

人暴民之所爲，要求諒解寬恕。行文純用梁任公筆法，中有一「杯弓蛇影」之句。其時筆者方在滬讀小學六年級，老師對該文極爲欣賞，曾舉以示範，至今猶有深刻印象。（幻生法師說他與蔣主席交往過，當是後來的事）而六榕寺迎奉玄奘法師靈骨的確期，到底何月何日，筆者則無論如何記不起來，僅僅知道是三十五年春季的約摸時間。這點想幻生法師亦有同感。例如文中「事隔二十年，我已不復記憶」，甚至不是寫錯的筆誤而是記錯的「腦誤」亦有之。例如：「民國肇建，中央研究院會覓其遺址，已不可復得矣」。「肇」者始也（見爾雅）。中央研究院成立於民國十七年，直隸於國民政府。在民初和北洋軍閥當政時代，是沒有此院的，可見幻生法師也有不足爲病的記錯地方。筆者並非「咬文嚼字」以「吹毛求疵」，如同粵語所說的「捉字虱」；不過想由此反證事隔三十年，遠居舊金山，在文獻資料極難搜求的情形之下，毫無中文書刊參考，而能憑記憶寫出「六榕寺三寶」的伍佩琳居士，對於佛教文物，實有莫大的貢獻。縱使「畧有出入」，加以補充闡述則可；結論所說的「我們也不宜完全抹煞歷史事實真相，而作不實的記述。」則未免言重了。因爲六榕寺之藏



六榕三寶

(1) 唐三藏靈骨

(2) 遼佛

(3) 澹歸和尚手卷

有玄奘法師靈骨，是千真萬確的「事實」。「真相」已如上述，可信沒有絲毫「抹煞」之處。受過五戒的佛教徒，起碼的條件，是決不敢作妄語的。至於幻生法師所重視的見證人，尚有現居台北的中央通訊社前廣州分社主任梁乃賢先生，當年亦在場目觀靈骨入寺，未知尚存有記錄否？不妨就近一詢。

總之，伍佩琳居士就其親見親聞，敘述廣州六榕寺保有玄奘法師靈骨是一件事；幻生法師以中日文獻記載爲證，詳細說明玄奘大師頂骨的發現及其近況，又是一件事。彼此各有千秋，正可以並行不悖，互相發明，兩位同樣具有無量的功德。



民國三十三年五月廣東省政府特派李鑽錚居士駕專使赴雲門寺敦請虛雲老和尚至廣州六榕寺主持起渡抗戰難民軍法會時雲公一七〇歲

原載虛雲老和尚涅槃特刊

末了還有一點要聲明的，就是伍佩琳居士與筆者同皈虛雲老和尚門下，有師兄弟之誼；勝利復員，又同爲廣東省佛教會理事，共竭綿薄，力圖復振會務。不同的是他本於三教同源，一向儒釋道均參，故又有達道人之別號。筆者之草此文，祇是見賢思齊，隨喜隨喜而已，絕無「手指朝裏彎」之意。語云：「大德不逾閑，小德出入可也。」筆者僅屬在家學人（是佛教名詞，非世俗解釋），尚不夠小德的資格。所寫倘「畧有出入」之處；還請智慧大德如幻生法師海涵海涵，幸甚幸甚！

民國六十五年一月十日於香港